股权登记需提交的文件清单(适用于自然人股东)

自然人股东请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按照下列情况提供股权登记相关资料:

1 一人一证

- 1.1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信息登记表》:
- 1.2 股东股权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1.3 股东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1.4 如由他人代办,还需提供代办人身份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并提供 《股权登记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模板见附件一);
- 1.5 股东本人签字的声明原件一份(声明格式见附件二)。

2 一人多证

- 2.1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信息登记表》;
- 2.2 所有股权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2.3 股东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2.4 如由他人代办,还需提供代办人身份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并提供 《股权登记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模板见附件一);
- 2.5 股东本人签字的声明原件一份(声明格式见附件二):
- 2.6 股东同意合并股权证书的声明原件一份(声明格式见附件四)。

3 协议转让方式取得股份

- 3.1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信息登记表》;
- 3.2 股权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3.3 原股东(协议出让人)身份证件复印件(两份);
- 3.4 受让人身份证件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3.5 股权转让协议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3.6 如由他人代办,还需提供代办人身份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并提供《股权登记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模板见附件一);
- 3.7 受让人本人签字的声明原件一份(声明格式见附件二)。

4 股权继承

- 4.1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信息登记表》:
- 4.2 股东股权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4.3 股份继承人身份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4.4 股东死亡证明原件*及两份复印件(如能提供股份继承公证,死亡证明可不提供);
- 4.5 继承人与死亡股东的亲属关系证明原件*及两份复印件及其他股份 继承证明文件原件(如:法院判决书、调解书等已生效司法文书*及 两份复印件、股份继承公证等);
- 4.6 如由他人代办,还需提供代办人身份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并提供 《股权登记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模板见附件一);
- 4.7 股东之遗产继承人本人签字的声明原件一份(声明格式见附件三)。

5 股东离婚

- 5.1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信息登记表》;
- 5.2 股东股权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5.3 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5.4 股东前配偶身份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如能提供第5.6条资料,本 第5.4条资料可不提供);
- 5.5 股东与前配偶夫妻(离婚)关系证明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5.6 与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权属有关的法院判决书、调解书等已生效司法文书原件*及两份复印件、经公证的财产分割协议原件等:
- 5.7 如由他人代办,还需提供代办人身份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并提供 《股权登记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模板见附件一);
- 5.8 股东本人签字的声明原件一份(声明格式见附件二)。

6 股东为未成年人

- 6.1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信息登记表》:
- 6.2 股东股权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6.3 股东本人身份证件(明)原件*及两份复印件(如股东尚未办理身份证,

则须提供其他身份证明,如户籍卡、户口簿);

- 6.4 股东法定监护人身份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6.5 股东与法定监护人亲属关系之公证书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6.6 股东本人及法定监护人签字的声明原件一份(声明格式见附件五);
- 6.7 股东本人签字的声明原件一份(声明格式见附件二)。

7 其它情况

如股东类型不能归类为上述七种类型中任何一类,或股东类型虽属于上述 类型,但存在特殊情况,不能完全按照该等类型登记的,可到《关于对原汕头 市商业银行股东进行股权登记的公告》指定的股权登记现场办理地点咨询相关 工作人员,或拨打下列电话咨询。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注: ① 上述清单中标*所示原件仅供审查之用, 用毕即退;
 - ② 如出现上述两种以上(含两种)类型的,请同时参阅各类型所列文件。

股权登记授权委托书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
本委托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登记相关手续办理完毕之日终止。
股东(签名):年月日

附件二

声明

致:	广东	华兴	银行		份	有限	公	可																	
	本人				(身	份i	证号	;) .	持	有	原氵	山	头市	万彦	j业
银行	股份	(缩	股育	介)	合	计					股	(2	ト ノ	、所	有	股	份	合	计	数)	()	没杉	又证	E号
					;) ,	该	等股	份	为	本ノ	人多	实际	斥持	有	,	不	存	在	代.	其化	他	方未	手有	「的
情形	,购	买该	等月	足份	的	资金	为	本人	自	有	资:	金,	才	と源	合	法	0	除	«	广	东	华之	兴钊	艮行	「股
份有	限公	司自	然人	、股	东	信息	.登	记表	_ >>	所	披篮	露亻	言息	い外	٠,	该	等	股	份	不	存	在)	质扌	₹、	冻
结或	其他	权利	受鬥	艮等	情	形,	也	不存	在	诉	讼、	ŕ	中表	戈等	争	议	0	未	经	事	前一	书市	面道	且知	广
东华	兴银	行股	份有	旨限	公	司,	本	人不	会	在	该	等月	定化	产上	设	置	质	押	及.	其	他可	可能	能信	色任	-何
第三	人主	张权	利的	勺其	他	负担	- 0																		
	本人	向贵	行技	是供	的	股权	登	记资	料	及	所言	桟イ	言息	ふ真	-实	`	准	确	,	完	整,	, 7	并对		声
明内	容承	担法	律す	责任	0																				
	特此	声明	o																						
																签	名	: .							
															_					年.		/	月_		_日

附件三

声 明 (继承)

致:	广东华	兴银	行股	份有	限公	司														
	本人_			(身份	证	号								_)	为	原	汕;	头下	市商	业银
行((缩股前	ī)			股	(股	权证	E号									;	, 月	没东	编号
)月	足份的	合法	告继承	人,	该等	股份	分为	本	人乡	5. 际	持	有,	不	存	在	代.	其化	也方	持有
的情	形,败	买该	等股	份的	资金	来源	合法	Ļ,	除	《广	东	华	兴钊	艮行	股	份	有	限人	公司	自然
人股	长东信息	登记	表》	所披	露信	息外	',该	亥等	股	份不	存	在	质扌	₹、	冻	结	或.	其化	也权	利受
限等	情形,	也不	存在	诉讼	、仲	裁等	争议	Z.	未	经事	前	书	面证	負知	广	东	华.	兴年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本人	不会	在该	等股	份上	设置	呈质	押	及其	他	可	能信	走任	何	第	Ξ,	人	主张	权利
的其	他负担	<u>?</u>																		
	本人向	贵行:	提供	的相	关文	件及	所载	饯信	息	真实	; ,	准	确、	完	整	,	并	对_	上述	填写
内容	不担法	律责	任。																	
	特此声	明。																		
											签	名	: _							
												_				年		/	月	目

附件四

声 明 (股东同意合并股权证书)

致: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身份证号)同意将本人持有的
原汕头市商业银行股份(缩股前)合计	股(股权证号
分别为)合并为一户。
特此声明。	
	签名:
	年 日 日

附件五

声 明 (未成年股东)

致:广东华兴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被监护人姓	名](;	身份证号)持有
原汕头市商业	银行股份(缩剧	段前)		股(股权	证号),
_							
	[被监护人姓						
等股份为	[À	皮监护人姓	<u>[名]</u>	际持有	,不存在	生代其他	方持有的
情形,购买该	等股份的资金	来源合法。	除《广东	东华兴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	自然人股
东信息登记表	》所披露信息	外,该等形	设份不存在	在质押、	冻结或	其他权利]受限等情
形,也不存在访	f 讼、仲裁等争	议。未经事	前书面证	通知广东	华兴银行		限公司,
不会在该等股	份上设置质押	及其他可能	能使任何	第三人主	张权利	的其他	负担。
作为	[被	监护人姓》	<u>名]</u> 的监	注护人,	本人向员	贵行提供	的股权登
记资料及所载	信息真实、准	确、完整,	并对本	声明内容	、承担法	律责任。	
特此声明	0						
			2	签名:持	股人		
				监	护人		
						年	_月日